

OCI 分享:

泰国新化学物质和优先的现有化学物质简介

在各国化学品管理中，化学物质名录至关重要。泰国也正在建立类似其他国家的化学物质名录和新化学物质及优先的现有化学物质注册计划。

2016年8月，泰国工业工程部（DIW）发布了一个初始的《泰国化学物质名录》，该名录合并了DIW数据库中的化学物质、危险物质清单、最新危险物质申报清单和海关的进口化学物质清单，在名录中可通过CAS号或商品名进行物质检索。现有化学物质认定截止到2016年12月31日，截止期之后，未列入《泰国化学物质名录》的化学物质，即为新化学物质。DIW预期2017年完成最终版本的《泰国化学物质名录》，并计划每3年更新一次。

《泰国化学物质名录》中，年生产量或年进口量超过10吨的化学品、CMR类别为1B和1B物质（具有致癌、致突变和生殖毒性的物质）、PBT物质（具有持久性、生物蓄积性和毒性的物质）、vPvB物质（具有高持久性、高生物蓄积性的物质）、危险化学物质和国际公约中的化学物质均需要优先评估。

高关注物质（SVHC）需要提交化学品风险评估报告，提交宽限期根据吨位而定。DIW建议年生产或年进口量超过1000吨、100~1000吨、和10-100吨的高关注物质（SVHC）提交宽限期分别为3年、5年和8年。DIW允许企业联合提交风险评估报告。非危险化学物质和非高关注物质可提交简易的风险评估报告。

未列入《泰国化学物质名录》中的新化学物质，如不具有危险性或不满足高关注物质标准可提交简易的风险评估报告，否则，需要提交完整的风险评估报告。如果危险新化学物质的量大于1吨/年，需申报其生产/进口量和危害信息。

北京OCI公司以5A的服务理念,为客户提供优质登记申报注册的产品合规服务。



